**义乌机场自助流程登机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ZCZJMD2020008**

**采 购 人： 义乌民用航空站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20年 10月**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2](#_Toc8730)

[第二章　投标须知和投标须知前附表 6](#_Toc32538)

[投标须知 10](#_Toc15747)

[第三章 招标项目要求 16](#_Toc15421)

[一、设备需求及技术参数 16](#_Toc9120)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须知 30](#_Toc20089)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4](#_Toc18389)

[第六章 评标办法 36](#_Toc22327)

[第七章 义乌市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37](#_Toc15135)

[第八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42](#_Toc3054)

# 采购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义乌机场自助流程登机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 11 月17日 9:30 （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ZCZJMD2020008

2、项目名称：义乌机场自助流程登机设备采购项目

3、项目预算：911.7万元

最高限价：911.7万元

4、采购需求：具体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 **数量（套）** | **备注** |
| 1 | 自助行李系统 | | 4 | 含4套自助行李系统应用软件、自助行李系统和行李传输系统接口等。 |
| 2 | 自助登机门系统 | | 6 | 实现在3个登机口部署，含人脸识别功能模块，为旅客提供方便快捷且安全的自助登机服务。 |
| 3 | 安检验证设备 | 自助验证闸机 | 4 | 含4组自助安检验证闸机和3组人工安检验证柜台（包括1组安检贵宾通道验证柜台），实现旅客更快速且安全的安检验证，同时升级现有安检信息系统，实现在安检、登机环节的人脸识别应用。 |
| 人工验证柜台 | 3 |
| 安检信息系统升级（硬件加软件） | 1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无以下不良行为：在公开网站上能查到的被财政部或浙江省财政厅处理（或处罚）而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国家级、浙江省级、义乌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义乌市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还在公示期内的或者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3）投标人自2017年1月1日起到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结束前无行贿犯罪记录（评标结束后，定标前由采购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按照招标文件约定对中标候选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行贿犯罪记录进行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

（4）根据《关于在全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应用报告的通知》（义行服管【2017】17号）规定，信用等级为E类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以采购人或委托的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查询为准）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和方式：**

①时间：潜在供应商可在招标文件公告期内获取招标文件，公告期截止时间之后至投标截止前潜在供应商仍可获取招标文件，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答疑时间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②注册：潜在供应商在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先行注册，注册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供应商注册申请。

③地点及方式：潜在供应商请自行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免费下载且无需报名【在谷歌或360浏览器上，用政采云注册的帐号、密码登录系统后，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按钮，填写获取采购文件的申请信息】。

④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联系方式：义乌市望道路259号5楼，联系人：商女士0579-85423083（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双休日及节假日除外）。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11月17日上午9:30（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登陆政采云账号，并上传电子加密标书至“政采云”平台，**逾期或未上传成功的将导致无法投标或投标无效**。

3.**开标时间**：2020年11 月17日上午9:30；

4.**开标地点**：义乌市望道路300号行政服务中心四楼电子开标室。

5.**开标时间后1小时内（2020年11月17日上午10:30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

备注：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导致投标方投标无效，投标方可在2020年11月17日上午9:30前将在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加密投标文件（文件名后缀为备份文件四字的首字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邮箱（1248102863@qq.com），传送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投标方自行保管，如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出现解密失败情况（开标当日9:30-10:30期间进行解密），投标方可按照自身意愿确认是否同意提供加密密码解密传送至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邮箱（1248102863@qq.com）的备份文件，并以备份文件作为替代电子投标文件，如投标方未按照规定时间（2020年11月17日上午9:30前）及要求提供有效备份文件，同时政采云上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投标方无需在开标当天到达开标现场，只需在规定时间内在投标方自己的办公场地，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6个工作日24时。

**六、其他补充事宜**

1.答疑与澄清：潜在供应商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6个工作日24时止）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递交或传真形式要求招标方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方提出书面质疑；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招标方的答疑内容和书面澄清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招标方的书面澄清（更正）文件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同时政采云系统会向所有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送澄清（更正）提醒信息，潜在供应商请自行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上下载澄清（更正）文件，潜在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更正）文件后应于1日内，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给予确认。过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接受。

2.投标保证金：无

3.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①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获取文件后供应商即可参投，投标方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参与投标，需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网上投标操作咨询电话：0579-85583800，4008817190。

②标前准备：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电子投标工具链接，（目前“政采云”平台仅支持浙江汇信或天谷CA锁，个体工商户投标仅支持浙江汇信CA锁），申领操作流程】。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③投标文件制作：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具体流程详见“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请投标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后，点击链接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以获取最新操作指南。咨询电话：0579-85583800，傅先生。

4.资格审查：本项目无需报名，供应商可直接参投。供应商资格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审查。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义乌民用航空站

地  址：义乌市民航路201号

项目联系人：王主任

项目联系方式：0579-8566927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苑望道路259号5楼

项目联系人：商丹丹

项目联系方式：15057921036/0579-85423083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义乌市财政局

地 址：义乌市望道路300号5楼

联系人 ：骆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9-89915066

义乌民用航空站

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0 月23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和投标须知前附表

**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规定 | |
| 1 | 项目综合  说明 | 项目名称： 义乌机场自助流程登机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内容及数量:具体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要求》 |
| 2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3 | 投标单位资格  要求 | 详见招标公告 |
| 4 | 交货日期 |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要求 |
| 5 |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地点及方式 | 详见招标公告 |
| 6 | 现场踏勘时间 | 采购方不统一组织投标方前往项目实施场地踏勘，根据项目实际投标需求，投标方可自行前往项目实施场地进行现场探勘，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所需资料，如投标方因未现场踏勘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出现错误或遗漏的，由投标方自行承担责任。 |
| 7 | 招标答疑截止时间 | 答疑与澄清：潜在供应商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6个工作日24时止）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递交或传真形式要求招标方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方提出书面质疑；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招标方的答疑内容和书面澄清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招标方的书面澄清（更正）文件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同时政采云系统会向所有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送更正提醒信息，潜在供应商请自行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上下载澄清（更正）文件，潜在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更正）文件后应于1日内，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给予确认。过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接受。 |
| 8 | 投标有效期 | 自开标之日起90天（日历天） |
| 9 |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间 | 供应商应于2020年11月17日上午09：30前在“政采云”平台上自行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按要求上传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
| 10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11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2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2020年11月17日上午9时30分  开标地点：义乌市望道路300号义乌市行政服务中心大楼4楼开标室  开标时间后1小时内（2020年11月17日上午10:30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将导致投标无效或失败。  备注：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导致投标方投标无效，投标方可在2020年11月17日上午9时30分前将在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加密投标文件（文件名后缀为备份标书四字的首字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邮箱（1248102863@qq.com），传送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投标方自行保管，如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出现解密失败情况（开标当日09:30-10:30期间进行解密），投标方可按照自身意愿确认是否同意提供加密密码解密传送至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邮箱（1248102863@qq.com）的备份标书，并以备份标书作为替代电子投标文件，如投标方未按照规定时间（2020年 月 日上午9时30分前）及要求提供有效备份标书，同时政采云上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投标方无需在开标当天到达开标现场对电子投标进行解密，可在公司办公场地在规定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 13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14 | 付款方式 |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具体要求 |
| 15 | 信用记录 | 投标人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人在公开网站上能查到的被财政部或浙江省财政厅处理（或处罚）而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国家级、浙江省级、义乌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义乌市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还在公告期内的或者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或义乌市综合信用报告评级为E类的。 |
| 16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投标人所投的相应产品须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清单查询目录（<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haxun.htm）或环保清单查询目录（<http://www>.ccgp.gov.cn/search/hbqdchaxun.htm） 中可查询到，如所投产品为品目清单内产品，请提供相关承诺函置于技术标中（格式自拟）。  ★2、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
| 17 |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 本项目执行小微企业有关政策说明。  特别说明：  1.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1）根据财库〔2011〕181 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中的网页查询截图或当地小微企业官网的查询截图，投标人对查询结果的真实性负责（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单位公章）。  2）根据财库〔2017〕141 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应满足财库〔2017〕141 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说明文件。  4）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5）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 18 | 信用融资 | 1.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根据《义乌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暂行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登陆义乌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ywjypt.com/）“政府采购”---“政采贷”专栏进行查询，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2.本项目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义乌市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具体内容可参阅《义乌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暂行办法》（http://www.yw.gov.cn/11330782002609848G/bmxxgk/11330782002610881M/06/01/201902/t20190220\_3720981\_2.html）。 |
| 19 | 不良行为、信用信息查询平台 | 信用信息查询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凡超出以下途径的查询结果在投标文件评审时一律不作为无效标依据：  1.义乌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ywjypt.com/）  2.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3.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4.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5.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 20 | 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将按严重失信行为上报信用办记入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的；  2.有意串标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因自身原因不能在投标有效期内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4.中标供应商在标后履约过程中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要求履约的；  5.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在标后履约过程中擅自终止合同的；  6.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失信行为；  7.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的。 |
| 21 | 其他 | 1.本项目设有预算价和最高限价，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预算价）的，其投标均为无效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提供的复印件必须根据评审细则对评审的内容复印完整、清晰可辨，否则在评审时以最不利于投标人原则评审。 |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与本招标文件后述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 投标须知

##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项目。

2、定义

2.1招标方：系指的是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2采购人：系指义乌民用航空站

招标或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3投标人：系指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投标供应商。

2.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及其它类似的服务。

2.5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义乌机场自助流程登机设备采购项目所需配备的设备。

2.6需方：即采购人，在招投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需方。

2.7供方：在招投标阶段称为投标人，中标后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供方。

2.8“原产地”是指货物开采、生长或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

2.9“★”标记系指必须满足不能负偏离或必须应答的条款。

2.10“▲”标记系指为重要技术条款。

3、合格的投标人

3.1符合采购公告中要求的条件。

3.2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不能被认定为投标人资格已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以评标小组认定为准。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4、保证

4.1投标单位应保证所提交给招标机构和采购人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5、招标投标费用

5.2.1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不超过中标总金额的1.5%。

计算示例：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中  
标金额为1000万元，计算招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万元×0.8%=3.2万元

（1000-500）万元×0.45%=2.25万元

合计收费=1.5+3.2+2.25=6.95万元

5.2.2采购代理服务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交纳，可用汇票、电汇、银行本票、现金等付款方式。

5.2.3采购代理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6、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的组成

7.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采购公告

第二章投标须知和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招标项目要求

第四章开标、评标和定标

第五章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第六章评标办法

第七章合同主要条款

第八章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7.2除7.1内容外，招标方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方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7.3上述所列7.1及7.2条内容均以书面文件为准，招标方的任何工作人员对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对招标方和投标人无任何约束力。

7.4投标单位应认真阅读投标须知、合同条件、规定格式、项目要求、报价要求等招标文件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不能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负。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5招标方在政采云系统上设定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招标文件的内容为准。

8、招标文件的澄清

8.1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送（传真）向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提出。

8.2无论是招标方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方的书面澄清（更正）文件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同时政采云系统会向所有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送更正提醒信息，潜在供应商请自行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上下载澄清（更正）文件，潜在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更正）文件后应于1日内，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给予确认。过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接受。

8.3投标人在前附表规定时间未提交疑问或质疑的，视作默认对本次招标过程中招标文件无异议，招标方对其提出的问题可以不予受理。

8.4招标文件澄清、变更、补充等内容均以浙江政府采购网公示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变更、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出的公示内容为准。

8.5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向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答复或电话通知一律无效。

8.6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方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及时间前不署名书面或传真形式要求澄清问题的文件，要求招标方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三、投标文件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汉语。

9.2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对投标文件的要求

10.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完全了解招标项目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后，编制投标文件。

10.2在招标文件对技术要求中，投标方必须充分应答和满足用户的强制性的需求，如“★”等，否则将导致无效标。

10.3编制的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未提出异议的，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以下所列内容和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部分格式”所列的内容、格式及其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11.2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组成，电子投标文件中所有加盖公章均采用CA签章。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含商务报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11.3**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含以下内容（并不仅限于以下）：(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提供的所有证书应在有效期内，逾期的无效)**

★（1）资格文件：

①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②投标单位情况介绍；

③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上的单位详细信息打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④法定代表人资格说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义乌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承诺书；

（3）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包括所投货物的品牌、规格型号、详细配置、主要技术参数等）；

（4）产品性能、质量的整体评价，安装、调试、验收的方案和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培训方案；

（5）投标承诺书（投标单位须对供期、货物质量、质保、培训、维修点、质保期外的维修服务等招标文件中要求做出承诺的内容做出相应承诺）；

（6）根据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及评标办法要求提供的有关资料；

（7）投标人认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11.4商务标应包括下列内容（并不仅限于以下）并应按顺序装订成册：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小微企业声明函、网页说明资料（若有，格式见附件）；

（4）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5）监狱企业声明函、说明资料（若有，格式见附件）；

（6）其他投标人认为须提供的资料。

12、投标人资格的有关声明资料

12.1投标人应提交声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投标人提交的合格性的声明文件应使采购人满意，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是符合条件的投标人。

13、投标报价

13.1投标人应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并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投标报价须包括产品购置费、运输费、附件费、安装调试（系统集成）费、辅料费、设备维护费、培训费、税金、完成本项目的其它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等所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合同单价及总价不予调整。

13.2投标人应在投标书的《报价一览表》上写明投标报价项目的单价和总价。中标后，中标人所填写的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

13.3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格式进行投标报价。投标人对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13.4采购人不接受低于成本的投标报价。

13.5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编制投标报价。一旦确认某一投标人中标，除合同规定的可调整内容外，中标人不得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13.6须由中标单位开具正式发票。

13.7招标文件中规定由投标单位承担并支付的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时应一并考虑。

14、投标文件格式

14.1投标文件须包括本须知第11条中规定的全部内容，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将视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表格格式在不改变格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在所提供表格格式之外，投标人可以增加自行设计的表格及内容，以便更细致全面的说明其能力。

15、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5.1投标人应根据电子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其中资格、商务技术标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

15.2由于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导致评审小组作出的对投标人的误判，责任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5.3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都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投标保证金：无

17、履约保证金：无

18、投标有效期

18.1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

18.2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方同意延长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方可拒绝这种要求，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方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地点和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于2020年11月17日上午09:30前在“政采云”上自行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按要求上传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20、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政采云平台”将不接收投标文件。

21、投标文件解密

开标时间后1小时内（2020年11月17日上午10:30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0年11月17日上午10:30前）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将导致投标无效或失败。

备注：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导致投标方投标无效，投标方可在2020年11月17日上午9时30分前将在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加密投标文件（文件名后缀为备份标书四字的首字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邮箱（1248102863@qq.com），传送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投标方自行保管，如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出现解密失败情况（开标当日09:30-10:30期间进行解密），投标方可按照自身意愿确认是否同意提供加密密码解密传送至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邮箱（1248102863@qq.com）的备份标书，并以备份标书作为替代电子投标文件，如投标方未按照规定时间（2020年11 月17日上午9时30分前）及要求提供有效备份标书，同时政采云上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22、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2.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重新补充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2.3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 五、其它

23、**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 第三章 招标项目要求

**一、设备需求及技术参数**

**（一）项目概况和内容**

为推进民航局提出的以智慧机场为引领的“四型机场”建设和落实全民航“提升服务品质”改革要求，同时全面贯彻浙江机场集团公司关于推进智慧机场建设的总体要求，义乌机场结合旅客乘机流程实际工作情况，以及提升旅客服务的发展理念，推进将义乌机场作为中小机场全流程自助服务试点机场的工作，将实施自助流程登机设备项目。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升级现有安检信息管理系统，引进自助安检验证闸机、自助行李托运设备、自助登机门设备、人脸识别、大数据分析等设备和技术手段，给旅客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自助出行服务。

自助流程登机设备项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在值机区域引入自助行李系统。对部分现有值机柜台进行改造，安装部署4套自助行李托运设备，实现旅客自助行李托运流程。

（2）在安检通道验证区域引进安检验证闸机（配备人脸识别系统）。采用“4+2”模式，即4组闸机加2个人工柜台来实现安检验证工作（另增加一组安检贵宾通道人工验证台），较现有模式减少了安检验证人员数量，同时也降低了工作强度，旅客亦可凭借身份证自助完成安检验证流程。同时优化升级现有安检信息管理系统，按新的安检流程和功能需求升级成契合义乌机场实际情况的安检信息管理系统。

（3）在登机口区域引进自助登机门系统（配备人脸识别系统）。在3个登机口安装自助登机门设备（每个登机口2套，共6套），实现旅客快速登机，减少排队等候时间，也缓解地服登机工作人员工作压力。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 数量（套） | 备注 |
| 1 | 自助行李系统 | | 4 | 含4套自助行李系统应用软件、自助行李硬件和行李传输系统等接口。 |
| 2 | 自助登机门设备 | | 6 | 实现在3个登机口部署，含人脸识别功能模块，为旅客提供方便快捷且安全的自助登机服务。 |
| 3 | 安检验证设备 | 自助验证闸机 | 4 | 含4组自助安检验证闸机和3组人工安检验证柜台（含1组安检贵宾通道验证柜台），实现旅客更快速且安全的安检验证，同时升级现有安检信息系统，实现在安检、登机环节的人脸识别应用。 |
| 人工验证柜台 | 3 |
| 安检信息系统升级（硬件加软件） | 1 |

1、自助行李系统 ：

1.1自助行李系统软件硬件需求见表1，投标人应根据机场的实际需要完全实现自助行李系统应具有的功能。投标人所提供产品符合本次招标要求及国家相关产品，满足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具备知识产权保障的最新质量标准的产品。

表1：自助行李系统软件硬件产品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单通道自助行李硬件 | 套 | 4 | 含安装支架等辅助设施 |
| 2 | 单通道自助行李应用软件 | 套 | 4 | 符合自助行李托运的流程，其中两套为南航专用版软件，两套为机场通用版软件。4套软件均需具备网上值机登机牌补打功能（如在实现过程中需用到运营商专线，请列出费用明细，并提供终验后一年的使用期）。 |
| 3 | 行李传输相关接口 | 套 | 1 | 接口对接包括传送带信号、扫描枪信号、安检判图信号、行李重量获取及传输等 |
| 4 | 网络设备 | 组 | 1 | 含网络交换机等，具体数量根据实际业务需求配备 |
| 5 | 现场实施、培训及维保等 | 项 | 1 | 包括强弱电布线、货物运送安装、现场实施等，以及插座、线材及其他辅材。 |

**1.2自助行李系统详细功能要求：**

▲1.2.1自动行李系统为复合式柜台类型，支持全自助办理也可人工办理，可根据现场情况进行切换。

1.2.2自助行李设备不能改变机场现有设施环境、不能改动机场现有柜台、传送带及安检设备，并提供流程相关标识标牌。

1.2.3自助行李柜台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功能：

▲1.2.3.1旅客值机确认，包括软件完成二代身份证识别、港澳通行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以及台胞证的识别、纸质打印登机牌扫描、网络/手机值机登机牌扫描；若旅客未值机，本系统应具备自助值机功能；

1.2.3.2行李重量获取功能；

▲1.2.3.3登机牌、行李牌、提取联打印功能；

1.2.3.4灯光提示组件：旅客在办理行李托运时，支持以多种灯光颜色提示旅客办理过程；

1.2.3.5语音提示组件：旅客在办理行李托运时，每个步骤支持通过语音方式提示，提高旅客操作速度，并提醒旅客多件行李需逐件托运；

1.2.3.6 耗材将尽提醒功能，灯光指示灯提醒；

1.2.3.7各个打印机出纸口具备明显的文字标识；

1.2.4防侵入检测：可实现入侵检测，有效防止行李检测成功后的非法入侵并启动报警功能；

1.2.5行李超规检测：可实现行李超长、超高的检测判断；

1.2.6硬件监控功能：实时远程监控设备各部件运行状态；

1.2.7自助行李硬件主机配置：CPU：Intel I3处理器或以上；4G或以上内存；500G或以上硬盘空间；Windows7专业版 64位或以上操作系统；至少6个USB接口、8个RS232串口；

▲1.2.8获取安检信号：支持X光机信号的读取并进行“行李放行”和“开包检测”的状态判断；

1.2.9行李逾重费用支付功能：支持微信/支付宝付款方式；

1.2.10 RFID组件：包含RFID行李条打印机和RFID读取组件,加装RFID行李条功能后可读写RFID行李条和常规条码行李条；

▲1.2.11行李计数：具备记录行李托运件数的功能并实时回传服务器，可在服务器端查询实时数据；

1.2.12外观颜色：美观大方，外观需符合机场要求，可进行喷绘、设备整体颜色可定制；

★1.2.13每台设备要求提供独立的pid号；

1.2.14行李牌条码扫描成功率达到95%以上；

1.2.15软硬件个性化需求需按照本场要求进行整改；

▲1.2.16完成与本场行李传输系统的信号对接，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整行李通行逻辑；

★自助行李系统必须与义乌机场旅客离港信息系统实现数据互联，实时接收和更新航班信息及旅客信息，并回传行李信息给离港信息系统。

★1.2.17非功能性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自助行李托运设备须具有入网认证(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供应商拟投自助行李系统设备及软件应与机场原有设备及软件兼容并能正常使用。

2、自助登机门系统 ：

**2.1自助登机门系统软件硬件需求**见表2，投标人应根据机场的实际需要完全实现自助登机门系统应具有的功能。投标人所提供产品符合本次招标要求及国家相关产品，满足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具备知识产权保障的最新质量标准的产品。

表2：自助登机门系统软件硬件产品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前后单道门单通道  自助登机门硬件及应用软件（含人脸识别） | 套 | 6 | 满足2.2项详细功能要求内的自助登机通行需求，提供人脸识别比对算法及所需硬件。 |
| 2 | 自助登机门离港应用软件 | 套 | 3 | 包含自助登机门离港应用软件、IP配置等。 |
| 3 | 与本场安检信息系统接口 | 套 | 1 | 包含本系统和安检信息系统双方接口软件，须负责协调本场安检信息系统厂家配合实施。 |
| 4 | 自助登机门与廊桥玻璃隔断 | 套 | 3 | 登机口区域增加玻璃隔断。 |
| 5 | 中间件 | 套 | 1 | Tongweb、was或Tomcat。 |
| 6 | 网络设备 | 组 | 1 | 含网络交换机等，具体数量根据实际业务需求配备 |
| 7 | 现场实施、培训及维保等 | 项 | 1 | 包括强弱电布线、货物运送安装、现场实施等，以及插座、线材及其他辅材。 |

（注：需满足自助登机门系统的正常使用）

**2.2自助登机门系统详细功能要求：**

2.2.1条码信息的读取

▲2.2.1.1旅客可通过在登机门上扫描条码通过登机门，条码扫描装置需支持一维码、二维码等常用登机牌条码，并可识别条码类型；

2.2.1.2为提高条码读取速度，阅读区域应大于标准登机牌一维条码长度，保证扫描区域内各个角度均可实现条码读取；

▲2.2.1.3条码扫描识别时间：＜1S（即条码放上去即可被识别出来）；

2.2.1.4条码扫描区域需有明显图片及文字提示；

2.2.1.5扫描装置需在外观上与整体设备融入一体；

2.2.1.6支持连续扫描；

▲2.2.2证件读取

2.2.2.1可支持读取二代身份证，旅客可扫描二代身份证进行自助登机；

2.2.2.2扫描区域有明显图片及文字提示；

▲22.2.2.3可支持读取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和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2.3打印登机凭证

2.2.3.1要求配备微型热敏打印机，为旅客打印纸质登机凭证；

2.2.3.2微型打印机可根据需求开启或关闭部分条码类型的打印功能；

2.2.3.3微型打印机可根据客户需求自动汇总打印航班登机信息；

2.2.4设备功能及状态显示

2.2.4.1需配备显示屏，可同时显示人脸对比框和旅客登机相关提示信息，并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整显示屏的角度位置；

2.2.4.2可以给通关旅客提供指引，设备工作（可用）/休眠（不可用）状态提示；

2.2.4.3根据2.2.1.3项的要求，可打印纸质登机凭证，并允许自定义打印模板；

2.2.4.4具备语音提示组件，每个操作步骤可通过语音方式提醒；

▲2.2.5具备人脸识别系统

2.2.5.1要求集成人脸识别系统，需要把人脸验证结果作为允许旅客通行的必要条件；

2.2.5.2可在显示屏上给出人脸比对提示区域，并显示比对结果；

2.2.5.3需与安检信息系统做接口，获取旅客过安检时的人脸照片；

2.2.5.4提供人脸比对算法及实现方案，验证旅客现场照片与过安检照片是否一致；

2.2.6安全防护

2.2.6.1尾随检测：防止异常通行尾随。可监测多种尾随情况，尾随判断正确率达到95%以上；

2.2.6.2紧急疏散功能：断电状态下，门翼为非锁定状态，工作人员可调整门翼状态；

2.2.6.3紧急疏散按钮：通道末端、通道前端外侧及登机口柜台内均需设置紧急疏散按钮；

2.2.6.4禁止反向通行：具备反向预警功能；

2.2.6.5防夹功能：具备防夹功能，请在标书中说明具体方案；

2.2.6.6自助登机门与廊桥之间增加玻璃隔断，防止旅客绕过自助登机门直接进入廊桥区域，要求玻璃隔断整体外观与航站楼整体的建筑风格保持一致。

2.2.7其他

2.2.7.1需配备1米警戒区域，防止旅客无序拥挤，提高登机效率；

2.2.7.2可根据需求增加各种提示性图片及文字信息；

2.2.7.3通行效率：单通道单人通行时间不高于6s；

▲2.2.7.4自助登机门所配备的离港工作站须支持使用二代身份证进行验证和记录；

2.2.7.5后台须配备管理终端，用于监控所有硬件设备状态，实时统计自助登机旅客人数，并可根据旅客扫描凭证进行分类统计，包括二代身份证、一维码纸质登机牌、二维码电子登机牌等。

★2.2.7.6自助登机门系统、安检验证设备必须与义乌机场旅客离港信息系统和机场信息集成系统实现数据互联，实时接收和更新并回传航班信息及旅客信息。

2.2.8非功能性需求

★2.2.8.1投标人提供的自助登机门设备须具有入网认证(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2.2.8.2登机门外观应与机场风格相统一：登机门外观风格应符合机场航站楼整体的建筑风格，登机门外观设计应尽量简约，登机门上应具备各类信息提示模块；

2.2.8.3登机门不同功能区域间应分开：登机门的不同功能区域，如信息采集区域（身份证阅读器，登机牌扫描等）、显示区域等在设计上应分开，方便工作人员和旅客进行操作和查看；

2.2.8.4登机门设计选用的材质安全、可靠：登机门设计时应使用安全可靠的材质，以防止在正常的业务流程中伤及旅客；

2.2.8.5网络实施方案：需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给出网络实施方案，包括网络布线、信息点及交换机数量；

2.2.9硬件参数

2.2.9.1闸机工控机配置要求：I5处理器或以上，8G或以上内存，200G或以上固态硬盘，windows7或以上正版操作系统；

2.2.9.2网络交换机配置要求：须采用知名品牌网络设备，由经过H3CIE/CCIE（或同级别）的认证的网络技术专业人员进行安装配置实施，支持24个10/100/1000BASE-T电口,支持4个1000BASE-X SFP端口,支持AC，须满足24小时连续工作的要求

2.2.9.3闸机配置要求

|  |  |
| --- | --- |
| **单道门自助登机门闸机** | |
| **尺寸要求** | 通道宽度：650mm-700mm；  闸机总体长度：不大于1800mm； |
| **门翼材料** | 采用10mm安全钢化玻璃，并加贴双面防爆膜 |
| **闸门数量** | 单道式闸门 |
| **门翼形状** | 矩形门翼 |
| **门翼运动方式** | 摆动方式 |
| **开门速度** | 0.3-1秒，且速度多段可调 |
| **紧急开启** | 消防紧急情况时门翼可常开，且打开方向可设置 |
| **使用寿命** | 不低于1500万次 |
| **证件识别设备** | 嵌入式安装，识读类型包含二代身份证等多种证件类型 |
| **登机牌阅读器** | 嵌入式安装 |
| **理论通行速率** | 自助验证双道门闸机：  15-20人/分钟 |
| **紧急疏散速率** | 约为120人/分钟（连续通行） |
| **红外感应器** | 自助验证双道门闸机通道内侧至少有24对红外探测器，上侧位置有成人保护红外，下侧位置红外可对儿童、拉杆箱及随身行李等进行检测；在旅客行李拖动时应具有防夹旅客行李功能，确保行李安全进入，并有效防止小孩钻行等功能。 |
| **故障间平均周期数（MCBF）** | 正常运行平均次数（即相邻二次故障之间的平均次数）为1500万次 |
| **闸机系统疲劳度性能** | 本产品通过 72 小时疲劳度测试，且不低于 50 万次 |
| **可维护度（MTTR）** | 本产品MTTR≤30分钟（核心部件机芯及电机的更换时间不超过30分钟 |
| **电磁兼容性检测** | 闸机核心部件机芯，通过电磁兼容性检测，检测标准可参考EN 61000-6-2:2005及EN 61000-6-4:2007+A1 |
| **外观要求** | 本闸机摆翼摆动角度为-90度到+90度；  采用10mm钢化玻璃，通透性好，能够确保长时间使用后不发黄，不变色，不变形。 |
| **机身结构** | 本闸机材料可分为扶手面板材料和箱体材料，箱体部分材料均选用AISI 304不锈钢，机身表面可采用不锈钢拉丝处理或按照深化设计进行着色处理，防止触摸留痕或其它污点留痕，扶手面板材料可选择有机玻璃或者根据需求定制等。 |
| **箱体主要支撑部分** | 本闸机箱体主要支撑部分均选用厚重材料，厚度要求3mm，确保整机设备具有良好的抗冲击性和耐久性。 |
| **扶手面板** | 扶手面板配有通行指示灯和采集设备指示灯，通道应具备工作状态指示功能，指示灯安装位置可选。 |
| **模块布局** | 本闸机合理布局身份证及护照识别设备、信息提示屏、高清摄像头、扬声器以及凭证打印机安装位置与连接线缆，同时预留开孔及防尘装置。其中，身份证及护照识别设备、扬声器和凭证打印机应采用嵌入式安装方式。 |
| **显示器** | 自助登机闸机配备显示屏，可用于旅客身份证件验证和人脸识别信息提示； |
| **闸机安全要求** | 闸机设备门扇高度为800mm-1200mm；  通道内的所有红外探测探测装置及其它传感器均以人身安全为最优先级。 |
| 在未收到有效信号时，探测器检测到人员闯入，门翼可紧急关闭阻拦，在靠近旅客时停下避免拍打，不会对人体造成伤害，同时触发声光报警。 |
| 本闸机设备应有多组传感器来判断旅客类型，其中低位传感器组是判断通道内的物体是旅客还是行李，而成人、儿童的判断则是由高位传感器组和低位传感器组组合来判断，如果经过低位传感器组区域判断有旅客进入通道，并且到达高位传感器组，则此时判断传感器是否被遮挡过，如果遮挡过则认为是成人，如果无则认为是儿童。 |
| 闸机设备能检测出旅客的反向闯入行为，并及时作出有效动作阻止旅客反向闯闸。 |
| 正常情况下通道门翼处于关闭状态，门翼遇一定外力作用可逐级打开，防止门翼突然撤力引起的踩踏亊件。通道内侧红外探测器能够确保探测到钻爬和攀爬行为并触发声光报警。当设备接收到消防信号，门翼处于常开状态。遇断电门翼可选择自动打开、自由推动或其它人工方式打开。 |
| 误报率:单人携带合规行李进入产生误报率＜0.01%，需提供国内权威第三方相应检测报告。 |
| 漏报率:丟人或以上进入产生尾随报警的漏报率＜0.05%，需提供国内权威第三方相应检测报告。 |

3、安检验证设备 ：

**3.1**安检验证设备需求见表3，投标人应根据机场的实际需要完全实现安检验证闸机与人工验证柜台部署后应具有的功能。投标人所提供产品符合本次招标要求及国家相关产品，满足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具备知识产权保障的最新质量标准的产品。

表3：安检验证设备软硬件产品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一 | 自助验证闸机 | | | |
| 1 | 前后双道门闸机 | 台 | 4 |  |
| 2 | 工控机 | 台 | 4 | 含工控机主机、鼠标、键盘等，嵌入闸机内 |
| 3 | 人脸摄像头 | 台 | 4 | 嵌入闸机内，含人脸识别算法 |
| 4 | 证件阅读器 | 台 | 4 | 嵌入闸机内 |
| 5 | 条码阅读器 | 台 | 4 | 嵌入闸机内 |
| 6 | 监控摄像头 | 组 | 1 | 用于监控闸机区域与人工验证柜台区域旅客通行情况，接入原有安防监控系统中，具体数量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定 |
| 二 | 人工验证柜台设备 | | | |
| 1 | 人脸摄像头 | 台 | 3 | 含人脸识别算法 |
| 2 | 多合一证件阅读器 | 台 | 3 |  |
| 3 | 条码阅读器 | 台 | 3 |  |
| 4 | 安检人工验证柜台 | 个 | 3 | 配备3个单人座人工验证柜台 |
| 三 | 安检信息系统升级 | | | |
| 1 | 人脸识别系统客户端软件 | 套 | 4 | 闸机通道使用，每个通道需一套 |
| 2 | 安检信息系统软件升级 | 项 | 1 | 需支持安检自助验证 |
| 四 | 其他 | | | |
| 1 | 网络设备 | 组 | 1 | 含网络交换机等，具体数量根据实际业务需求配备 |
| 2 | 现场实施、培训及维保等 | 项 | 1 | 包括强弱电布线、货物运送安装、现场实施等，以及插座、线材及其他辅材。 |

**3.2详细功能要求：**

3.2.1安检验证闸机通道

3.2.1.1 国内闸机验证通道

国内安检验证选用双道门闸机。

旅客进入安检验证闸机通道，在第一道门前自助扫描身份证件（支持二代身份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系统根据扫描到的证件信息调用系统中的旅客相关信息，验证旅客值机信息、身份信息、分类信息、布控状态、交运行李状态等信息，并与旅客信息进行绑定，给出正确性提示和报警提示。

当验证通过时，在屏幕上显示正确性提示，第一道门自动打开，旅客进入两道门中间区域；旅客两道门中间区域完成验证头像照片采集和人脸识别后，第二道门自动打开，放行旅客。当验证没有通过时，系统应该根据不同的验证结果给出不同的报警，包括屏幕上的文字报警和声音报警，其中布控信息必须为后台报警，分类信息报警须直接提示旅客前往固定闸机通行。

▲3.2.1.2 旅客头像拍摄

当旅客进入两道门中间区域面向显示屏时，摄像头自动采集旅客正面照片，并显示在闸机屏幕上（当采集照片不符合要求时可重拍），系统自动把采集的旅客验证头像照片与旅客信息关联储存。

▲3.2.1.3人脸识别

系统能够在第一道门旅客扫描证件信息时自动获取证件照片信息，当旅客进入两道门中间摄像头视频采集区域时，系统自动采集旅客的正面人脸，与证件照片信息进行比对，将结果清楚显示在工作站系统界面上，并将人脸识别信息（人脸照片及比对结果）与旅客信息进行关联存储。

3.2.1.4 旅客信息显示

第一道门证件信息读取成功后，屏幕上应显示出相应的旅客信息；第二道门旅客验证头像照片采集和人脸识别完成后，屏幕上应该显示出相应的信息。

3.2.1.5重过旅客处理

当一个旅客在通过安检后由于某种原因回到隔离区外，再次进入闸机通道进行验证时，系统应能处理此种情况并进行详细记录，并能保留旅客多次重过安检的所有信息。

▲3.2.1.6视频监控功能要求

需协调本场安防监控系统厂家，在闸机验证区域增加适当数量的视频监控摄像头，便于工作人员实时监控闸机区域和候检区域的旅客通行情况。

3.2.2硬件设备配置参数

3.2.2.1 条码阅读器配置要求

条码阅读器应采用国际知名品牌的标准化产品（如HoneyWell、摩托罗拉、亨乐等）。

读取条码 (含二维)；遵循IATA 标准的条形码；隔行扫描 2 of 5工业代码 、2 of 5 IATA 、2 of 5代码 39 、代码 128 ；遵循IATA二维标准PDF 417；通过RS-232C，USB，或连接至集成式多功能键盘；底座支架 (可不需手持)；MTBF≧8500小时；支持条码的双向阅读，扫描速度不低于1张/秒；工作温度：0℃-40℃；能够在两个不同方向读出登机牌和行李条码；能有声音或显示装置来指示运行状态，考虑到将来设备的统一维护及使用招标人保留采用与离港控制系统相同的条码阅读器的权利。

3.2.2.2 二代证阅读器配置要求

二代证阅读器必须是通过公安部认证的产品，支持二代身份证及外国人永久居留证读取，射频技术符合ISO14443 Type B 标准，读卡距离：0~50mm。

3.2.2.3 多合一证件阅读器配置要求

多合一证件阅读器必须是通过公安部认证的产品，支持二代身份证、港澳通行证、台胞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军官证等证件的读取，读卡距离：0~50mm。

3.2.2.4 摄像头配置要求

摄像头包括闸机内嵌摄像头及人工验证柜台摄像头，其外形尺寸必须能够满足装修风格的要求。用于人脸识别及旅客验证头像采集，采用工业用专用监控高清网络摄像机，内嵌宽动态、逆光补偿、人脸跟踪等功能，相关摄像机安装、网络传输、人脸截取等由投标方提供。具体要求如下：

图像传感器：≥1/3英寸逐行扫描

有效像素：200万像素或以上

支持机械式日夜转换功能，根据监控环境光线变化自动切换彩色和黑白模式；

支持宽动态功能， 宽动态范围：≥90dB，曝光控制、曝光补偿、自动增益控制（AGC）

支持快速聚焦、图像防抖功能

实时图像：支持高清(1080P/60fps)实时图像。

智能分析：支持智能移动探测，人脸检测，智能防破坏探测，智能音频探测，场景分析（通过、入侵、物品滞留、物品丢失）

最低照度：彩色：≤e；黑白：≤0.05 lx(30IRE)

信噪比：≥50dB

压缩格式及码流：支持H.264(High/Main/Baseline Profile)三种模式可选；可选择CBR/VBR动态码率或固定码率模式，支持相同、不同格式的任意三码流。

支持多种网络协议(如：IPv4、IPv6、TCP、UDP、ARP、HTTP、ICMP、DHCP、DNS、SMTP、RTP\RTCP、SNMP、RTSP 协议)。支持10Base-T/100Base-TX(RJ45) 以太网接口

3.2.2.5闸机参数

|  |  |
| --- | --- |
| 双道门自助安检验证闸机 | |
| 尺寸要求 | 通道宽度：650mm-700mm；  闸机总体长度：不大于3100mm； |
| 门翼材料 | 10mm安全钢化玻璃，并加贴双面防爆膜 |
| 闸门数量 | 双道互锁式闸门 |
| 门翼要求 | 矩形门翼，支持摆动方式运动，开门速度0.3-1秒（且速度多段可调） |
| 紧急开启 | 消防紧急情况时门翼可常开，且打开方向可设置 |
| 使用寿命 | 不低于1500万次 |
| 证件识别设备 | 嵌入式安装，识读类型包含二代身份证等多种证件类型。身份证件扫描识别时间：＜1S（即条码放上去即可被识别出来） |
| 条码阅读器 | 嵌入式安装。条码扫描装置需支持一维码、二维码等常用登机牌条码。条码扫描识别时间：＜1S（即条码放上去即可被识别出来） |
| 理论通行速率 | 通行效率不小于单位时间内通行10s/人 |
| 红外感应器 | 自助验证双道门闸机通道内侧至少有32对红外探测器，上侧位置有成人保护红外，下侧位置红外可对儿童、拉杆箱及随身行李等进行检测；在旅客行李拖动时应具有防夹旅客行李功能，确保行李安全进入，并有效防止小孩钻行等功能。 |
| 闸机系统疲劳度性能 | 本产品通过 72 小时疲劳度测试，且不低于 50 万次 |
| 可维护度（MTTR） | 本产品MTTR≤30分钟（核心部件机芯及电机的更换时间不超过30分钟 |
| 电磁兼容性检测 | 闸机核心部件机芯，通过电磁兼容性检测，检测标准可参考EN 61000-6-2:2005及EN 61000-6-4:2007+A1 |
| 外观要求 | 闸机外观应与机场风格相统一，摆翼摆动角度为-90度到+90度；  采用10mm钢化玻璃，通透性好，能够确保长时间使用后不发黄，不变色，不变形。 |
| 机身结构 | 本闸机材料可分为扶手面板材料和箱体材料，箱体部分材料均选用AISI 304不锈钢，机身表面可采用不锈钢拉丝处理或按照深化设计进行着色处理，防止触摸留痕或其它污点留痕，扶手面板材料可选择有机玻璃或者根据需求定制等。 |
| 内置工控机要求 | 用于安装安检信息管理系统终端软件，配置要求：I5处理器或以上，8G或以上内存，200G或以上固态硬盘，windows7或以上正版操作系统 |
| 箱体主要支撑部分 | 本闸机箱体主要支撑部分均选用厚重材料，厚度要求3mm，确保整机设备具有良好的抗冲击性和耐久性。 |
| 扶手面板 | 扶手面板配有通行指示灯和采集设备指示灯，通道应具备工作状态指示功能，指示灯安装位置可选。 |
| 模块布局 | 闸机不同功能区域间应分开，本闸机合理布局身份证及护照识别设备、信息提示屏、高清摄像头、扬声器以及凭证打印机安装位置与连接线缆，同时预留开孔及防尘装置。其中，身份证及护照识别设备、扬声器和凭证打印机应采用嵌入式安装方式。 |
| 显示器 | 自助验证双道门闸机配置至少2个不小于7英寸的显示屏。可根据客户需求显示旅客信息、提示信息、人脸识别信息、是否可以通过、是否进入错误的闸机通道等提示。同时闸机可以给旅客提供指引，设备工作（可用）/休眠（不可用）状态提示。此外，闸机配备的显示屏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整合理角度位置，方便旅客观看。 |
| 闸机安全要求 | 闸机设备门扇高度为1200mm；  通道内的所有红外探测探测装置及其它传感器均以人身安全为最优先级。 |
| 在未收到有效信号时，探测器检测到人员闯入，门翼可紧急关闭阻拦，在靠近旅客时停下避免拍打，不会对人体造成伤害，同时触发声光报警。 |
| 本闸机设备应有多组传感器来判断旅客类型，其中低位传感器组是判断通道内的物体是旅客还是行李，而成人、儿童的判断则是由高位传感器组和低位传感器组组合来判断，如果经过低位传感器组区域判断有旅客进入通道，并且到达高位传感器组，则此时判断传感器是否被遮挡过，如果遮挡过则认为是成人，如果无则认为是儿童。 |
| 闸机设备能检测出旅客的反向闯入行为，并及时作出有效动作阻止旅客反向闯闸。 |
| 正常情况下通道门翼处于关闭状态，门翼遇一定外力作用可逐级打开，防止门翼突然撤力引起的踩踏亊件。通道内侧红外探测器能够确保探测到钻爬和攀爬行为并触发声光报警。当设备接收到消防信号，门翼处于常开状态。遇断电门翼可选择自动打开、自由推动或其它人工方式打开。 |
| 设备配置管理员操控屏可以使工作人员控制闸机功能，对现场各类亊件介入处理。同时，配置手持遥控器以完善控制功能。 |
| 尾随防范要求：根据安检验证流程，保证一证一人过检，只能允许当前安检旅客一人进入闸机通道，系统应具有即时判别未安检旅客的尾随探测装置，并实现声光报警联动。根据安检业务规定，未安检的旅客应包括跟随成年人的待检未成年人和被成年人怀抱或背的未成年人。 |
| 误报率:单人携带合规行李进入产生误报率＜0.01%，提供国内权威第三方相应检测报告。 |
| 漏报率:丟人或以上进入产生尾随报警的漏报率＜0.05%，提供国内权威第三方相应检测报告。 |
| 设备通道口装配隔离伸缩带：闸机不可用的情况下防止旅客误操作、闯关 |

3.2.3安检人工验证台

3.2.3.1 人工验证台

旅客进入人工验证台区域，提交纸质登机牌或二维码电子登机牌、身份证件，工作人员通过验证台工作站和条码阅读器扫描旅客登机牌（当登机牌损坏或阅读器故障时，工作人员可在系统中手工输入航班号、登机号或座位号等）、证件阅读器读取旅客身份证件，系统根据扫描到的登机牌信息或者人工输入的信息调用系统中的旅客相关信息，验证旅客值机信息、身份信息、分类信息、布控状态、交运行李状态等信息，并与旅客身份证件上的信息进行自动比对和绑定，给出正确性提示和报警提示。当验证通过时，在屏幕上显示正确性提示，系统记录详细的验证信息；当验证没有通过时，系统应该根据不同的验证结果给出不同的报警，包括屏幕上的文字报警和声音报警，其中分类信息和布控信息必须为后台报警。

3.2.3.2 旅客头像拍摄

当工作人员扫描登机牌或手工输入登机牌信息时，启动摄像机进行旅客正面照片采集，并显示在验证台工作站上（当采集照片不符合要求时，验证员可手工重拍），系统自动把采集的旅客验证头像照片与旅客信息关联存储，并将采集到的旅客验证头像照片实时传送至对应的随身开包工作站。

3.2.3.3 人脸识别

系统能够在旅客开始进入摄像头视频采集区至工作人员扫描登机牌和证件期间自动采集到旅客的正面人脸；当工作人员扫描登机牌或手工输入登机牌信息时，系统自动将采集到的人脸与证件阅读器读取的照片信息进行比对，将结果清楚显示在工作站系统界面上，并将人脸识别信息（人脸照片及比对结果）与旅客信息进行关联存储。

3.2.3.4 旅客信息显示

当验证工作人员扫描旅客登机牌后，如果成功读取登机牌信息，在屏幕上应该显示出此旅客相关联的所有信息；如果未能成功读取登机牌信息，验证工作人员手工输入相关信息（如航班号、登机号或座位号等）后，在屏幕上也应该显示出此旅客相关联的所有信息。

3.2.3.5 旅客外出登记

当一个旅客在通过安检后由于某种原因需要回到隔离区外，系统能够通过扫描旅客登机牌（当登机牌损坏或阅读器故障时，工作人员可在系统中手工输入航班号、登机号或座位号等）对旅客进行外出登记，记录旅客已出安检状态和时间等详细信息。

3.2.3.6 重过旅客处理

当一个旅客在通过安检后由于某种原因回到隔离区外，再次进行验证登记，系统应该能够明确提示安检员该旅客是重过安检的旅客，并能显示上一次通过安检时的详细信息，系统应能处理此种情况并进行详细记录，并能保留旅客多次重过安检的所有信息。

3.2.3.7 非正常情况下旅客安检验证处理

验证、开包工作站具备离线运行功能，既工作站在网络、服务器无响应时能继续操作本地存储，在网络和系统恢复后自动上传；布控名单预先加密存储在本地比对。另外，系统应具备预读取旅客航班信息功能，降低网络占用，提供数据可靠性；既某航班第一名旅客到达值机柜台办理手续（或其他恰当时机）时，该航班所有已网上、自助值机的旅客航班信息预先读取并存储在安检信息管理系统内。

3.2.3.8 中转旅客处理

系统应该考虑到义乌机场作为国际机场对中转旅客检查的功能需求。根据业务流程和用户需求确定中转旅客处理的业务功能。

3.2.4人脸识别系统软件详细功能及技术要求

3.2.4.1兼容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3.2.4.2部署在新装安检闸机和人工安检验证台PC电脑上，不影响安检信息系统终端运行,能够协调本场安检信息系统厂家，获取旅客过检照片信息。

3.2.4.3系统界面能够清楚显示采集到的人脸照片和比对结果，从接收到安检信息系统数据到人脸识别系统显示比对结果时间不超过1.5秒；

3.2.4.4误识率为0.1%的前提下人脸识别正确率大于99%；

3.2.4.5系统能够在旅客开始进入摄像头视频采集区至安检工作人员扫描登机牌和证件期间自动采集到旅客的正面人脸；

3.2.4.6系统能够每天24小时连续不间断地正常运行；

3.2.4.7具有日志记录功能，便于存档和查询；

以上性能及业务要求在实施时如果出现矛盾和冲突，投标人必须提出妥善的解决方案，报招标人确认后实施，由此带来的任何损失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2.5数据接口与采集

▲3.2.5.1在新装安检闸机和人工安检验证台PC电脑上与现有安检信息系统互联，通过接口将安检信息系统中的旅客登机牌信息、二代身份证信息等信息实时传送到人脸识别系统，同时人脸识别系统将旅客人脸识别比对结果、人脸照片返回给安检信息系统，使信息能在机场现有安检信息系统中记录、保存及查询。

▲3.2.5.2 升级安检信息系统，实现与公安慧镜人车系统实现数据对接，旅客过安检时可传递旅客安全检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旅客证件信息、验证头像照片、安检通道号等）给公安系统。

3.2.5.3 与机场集成系统实现数据对接，获取实时航班信息。

▲3.2.5.4旅客信息采集

旅客信息采集内容包括旅客航班信息（航班号、登机号、座位号、目的地等）、证件信息（姓名、证件号码、证件照等）、旅客特征（旅客静态画面图像）、旅客属性（正常、延误、复查、查控等）、安全检查时间和位置（多次检查需分别记录）。

系统至少支持以下旅客信息采集方式：

（1）通过安检信息管理系统与航信离港控制系统、SITA离港控制系统、实时获取旅客信息。

（2）通过安检验证柜台或闸机扫描旅客一维或二维登机牌条码和证件获取旅客信息。

（3）旅客通过安检验证柜台或闸机，系统记录时间、柜台编号或闸机编号，并同步记录旅客头像。

**4、其它设备技术要求**

对软硬件产品清单中未列出和本技术标准内未说明的，而投标人为使整套系统能够按本技术标准要求长期正常有效运行所需的设施设备（包括：软件、设备、服务、附件、专用检测设备和工具、材料等），须在清单中予以补充，并包含在投标总价内。项目实施时，如有未在清单中予以列出，而投标人为使整套系统能够按本技术标准要求长期正常有效运行所需的设施设备（包括：软件、设备、服务、附件、专用检测设备和工具、材料等），投标人须提供该设施设备，并不得加收额外费用。

系统应能够365×24小时连续正常运行；

投标人的应用软件如存在BUG，无论使用时间长短，必须无条件免费升级；

招标人有权对应用软件不适合工作流程和使用习惯的功能进行调整；

投标人需配合机场做好系统网络安全防护。

**5、安装及调试**

**5.1** 由投标人负责软硬件的安装调试，并提供技术支持，软件必须由原厂商到现场进行实施。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提供的项目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其中项目经理必须全程参与本项目的实施过程，项目验收前无故不得更换。

**5.2** 投标人应确保安检信息管理系统项目实施过程中与其它厂家的密切配合，应用软件和各个其它系统厂家的接口开发和维护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之中。

**5.3** 投标人要提出具体的实施文档管理办法。在实施过程中的每一步都要有相关的文档作保证。

**6、产品需满足的标准和规范**

**6.1** 正规渠道货源，不存在任何质量瑕疵或因质量瑕疵而导致的安全隐患，且规格型号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2** 除特殊要求质保期外，产品均要求原厂标准质保。

**6.3** 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硬件产品包括相关附件为相应硬件厂家原装正品，软件产品为相关厂家正版软件，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产品具有合法的版权或使用权，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在本项目范围内使用过程中出现版权或使用权纠纷，应由中标人负责，招标人不承担责任。

**7、资料要求**

**7.1**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报告、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8、运输和包装要求**

**8.1** 中标人负责将全部货物运送到义乌机场内指定地点，并承担一切费用及风险。

**8.2** 运输方式中标人自定，但必须确保运输方式适合货物特性及质量要求。

**8.3**包装：符合产品性质及质量要求的原厂包装，完好无破损、无刮痕。

**9、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

**10、培训、质保、维保服务**

**10.1** 投标人应提供对用户的操作使用和维护技术培训，培训包括现场培训，使用户能够掌握软硬件产品使用的基本要求，做好知识移交。

培训工作应贯穿整个项目的实施过程，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故障处理、日常测试维护等工作的目的。

提供系统使用操作培训，并提交用户使用手册；

提供系统维护方案，提供各种典型的出错处理方法；

10.2 要求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一份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全方位的、有效的、及时的维护服务、技术支持服务；对系统所有软硬件设备提供不少于3年的原厂标准服务和质保；若软件存在BUG，无论使用时间长短，必须无条件免费解决，并且提供以下形式的技术服务：

7×24小时全时段问题响应；

解决系统中的程序报错，保证系统功能的正常使用；

免费提供咨询电话技术支持服务，解答用户在系统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如电话支持无法解决,投标方应在接到通知后12小时内来现场解决；

远程在线诊断和故障排除：提供远程在线终端接入维护（如VPN等方式）。

10.3 要求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质保期满后的维保方案及费用。

（二）质保期和售后服务

1.质保期

★质保期从安装调试完毕，项目验收合格毕之日开始计算，除非采购人另有要求，质保期内所有的服务均为免费上门服务，项目质保期限为项目验收合格后三年

2.售后服务和响应时间

在质保期内，使用单位有故障申报，中标方必须在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解决。若不能在8小时内解决，须提供同等性能、同等配置的产品替换。

3.质保期内，与保修和维修相关的所有费用由中标方负责。

（三）承诺书、工期要求

★1.为了设备的兼容性，中标人需承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义乌机场安检信息系统厂家厦门民航凯亚有限公司开具的接入授权函；包括人脸识别软件和验证闸机硬件，如不提供，采购人有权终止采购项目。

2.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尽快完成签订合同工作，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月内完成供货任务，交货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验收办法及其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标准，按招标文件以及合同规定的验收评定标准等规范，由采购人根据《义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规范政府采购管理若干意见的通知》（义政办发〔2017〕102号）、《政府采购合同履约和验收管理办法（暂行）》（义招管办【2008】32号）文件要求组织验收。

（五）付款方式

合同金额30%的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65%在项目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在验收合格满3年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凭中标通知书、发票、合同、政府采购验收单和政府采购资金结算单由采购人直接支付。

# 开标、评标和定标须知

**一、开标**

1、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投标方无需前往开评标现场，只需在规定时间内在“政采云”平台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开评标及评审程序

2.1投标截止时间后的1小时内（开标当日上午09:30-10:30时），由各投标人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请各投标人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在电子开评标期间，投标方（授权代表）需确保在各自所在的区域具备上网的技术条件并保持网络及联系方式畅通），同时为避免出现意外，建议全程由一台电脑进行操作（包括标书制作、上传、解密等），中途不要更换电脑；

2.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方的资格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3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2.4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二、评标**

**3、评标小组**

招标方将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确定评标委员会（即评标小组）。其成员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4、评标原则**

4.1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遵守评标工作纪律。

4.2先评资格及商务技术标，再评报价标。

4.3客观公正对待所有投标人，对所有投标评审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4.4异常或特殊情况处理：

4.4.1在评标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况的，经评标委员讨论作出处理意见，并在征得所有供应商同意后可以继续进行招标活动，如有供应商不同意，则本项目招标作废标处理。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或评审标准有不一致的（招标文件中其它地方规定有处理方法的除外）。

4.4.2在评标过程中，出现其它异常或特殊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决定。

4.5供应商的认定

不同供应商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或同一企业生产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评标过程的保密

5.1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等与评标有关的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5.2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3中标人确认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小组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全部情况。

5.4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人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成员之外。

5.5评标小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处理**

**6.1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同类内容表述不一致的处理：彩页、官网下载资料、检测报告等相关性资料中描写的技术性能指标与投标文件中其它地方内容描述不一致的，应以上述证明性资料为准；规范偏离表等偏离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其它地方内容有描述不一致的，应以投标文件中其它地方内容的描述为准；其它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

**7.投标文件的澄清**

7.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小组可以在“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或其他有效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同一份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或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内容（招标文件其它地方有规定处理方法的除外）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在线回复或其他有效形式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需盖电子签章或实体公章），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第9条规定，凡属于评标小组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7.2如果投标方代表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在“政采云”平台作出在线回复且无其他有效回复方式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其作出无效标处理。

**8.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8.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

8.2如果投标文件出现第五章规定的内容，即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或认定为无效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8.3评标委员会在作出任何一项无效标决定前，都应当严格遵循以下程序：**

8.3.1要求当事投标人作相应的答辩

8.3.2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集体表决

**9.投标文件中计算错误和不同文字文本的修正**

9.1修正顺序及原则如下：

9.1.1政采云客户端填写的报价与以pdf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的，以pdf格式上传文件中的报价为准（适用于电子开评标项目）。

9.1.2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9.1.3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9.1.4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9.1.5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9.1.6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义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评标委员会可以拒绝接受不是中文版的投标文件以及与投标相关的资料。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10.评标办法**

**10.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11.决标**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方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直接确定中标人。

## 三、定标

12.中标通知

12.1投标人自2017年1月1日起到中标公告期结束前无行贿犯罪记录（评标结束后，发放中标通知书前,由采购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按照招标文件约定对拟中标（成交）单位的行贿犯罪记录进行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经查实，中标人有前述行贿犯罪记录的，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12.2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2日24小时止，发布评标结果公告的媒体为：浙江政府采购网站、义乌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12.3公告期内，如无有效异议，由采购中心通过“政采云”平台确认并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13.合同签订**

13.1中标人自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三十天内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在合同签订之后将合同报送义乌市财政局备案。**

13.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在询标时作出的承诺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3.3中标人不遵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约及承诺而擅自修改报价，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而造成超过规定时间的，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3.4采购人变更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项目要求”中规定的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义乌市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 **四.质疑和投诉**

14.1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政采云”平台上及时提出，评审委员应对异常情况制作相关记录。

14.2开评标结束后，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采购结果公告期限结束之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2日24小时止）起7个工作日内依据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若投标人对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处理结果不满意，应在收到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答复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到招标投标管理部门投诉。

14.3质疑投诉的相关规定

（一）质疑投诉递交的资料需为书面材料。质疑投诉书面材料需法人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质疑投诉属于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不予受理：

(1).质疑投诉人不是所投诉项目的参与者，或者与质疑投诉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2).质疑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

(3).未提供书面质疑或者质疑未加盖公章的；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其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4).已超过招标文件规定质疑投诉提出期限的事项。

(5).投诉事项已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

(6).质疑投诉的事项已经进入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程序的；投诉事项应先提出质疑而没有提出质疑的。

(7).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等有关规定的投诉。

#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投标文件：**

1.1逾期上传电子档投标文件至“政采云”平台的。

1.2资格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或报价文件部分上传在一份文档中的。

1.3投标文件不完整（缺少资格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或报价文件）。

**2.投标文件评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小组审核后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或授权委托书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或授权委托书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2.2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相关文件，如资格说明、身份资料等；

2.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4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未按规定格式填写的；或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投标文件内容自相矛盾的；

2.5借用或冒用他人名义或证件、涂改文件、伪造或编造投标文件的；

2.6投标中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出现雷同或相似（包括部分雷同或相似），对所有雷同或相似投标人按无效标处理，采购人将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2.7对本招标文件中打★号的条款未完全响应的；

2.8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9商务技术文件中体现或包含商务报价；

2.10若发现有意串标或提供虚假材料者（含中标后查实的）；

2.11评标小组认为技术或商务与招标文件偏离的部分过多，或在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

2.12未提交《义乌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承诺书》**；**

2.13投标人不以自己真正身份参加竞标，以挂户或以他人名义参与竞标的；投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不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如分公司、办事处等）；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同时投标人有下列不良行为：在公开网站上能查到的被财政部或浙江省财政厅处理（或处罚）而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国家级、浙江省级、义乌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义乌市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还在公示期内的或者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

2.14被义乌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浙江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名单的。

2.15评标小组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作出**澄清或说明**，如果投标人代表拒绝**澄清或说明的，或者拒绝签字的；**

2.16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与报价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不一致的；

2.17评标小组一致认为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要求其通过“政采云”平台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CA签章的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18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但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2.1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均按无效标处理；

2.20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的；

2.21投标报价低于企业成本价者或未填报企业成本价者；

2.22投标报价高于预算价（最高限价）**；**

2.23按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其不确认的；

2.24其它不符合《政府采购法》或省、市有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要求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的情况。**

**5.评标过程中，非上述所罗列的情况，不得以无效标处理。**

# 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为更好地做到公开、公平、公正，结合本次招标的特点，特制定本评标办法。

一、评审程序

1.对投标人的资格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确定资格符合单位；

2.对商务技术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确定技术文件有效单位；

3.对资格符合且商务技术文件有效的投标单位的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分，计算出各商务技术文件有效的投标单位的商务技术得分；

4.对报价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5.对报价文件符合性审查通过的报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6.推荐中标候选人、出具评标报告。

评标小组以开标、评标、询标情况为基本依据，对有效的投标文件进行分析、评议，先评技术标文件，后评商务标文件。

**二、评审办法**

评标小组参照相同的程序用综合评分法对招标项目作出评标结论。评审内容如下：

1技术标评标内容（70分）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范围 | 备注 |
| 实力信誉及业绩 |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具有ISO/IEC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信用评级为3A得1分.2A得0.5分（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0-3 | 客观分 |
| 投标人2015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类似项目实施业绩的每个得1分，最多得4分。（须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及验收情况（或完工情况）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0-4 | 客观分 |
| 实施方案 | 对本次采购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项目重点、难度的分析及提出解决的对策情况（1-5分） | 1-5 | 主观分 |
| 实施方案内容是否齐全、结构完整、表述准确、条理清晰程度等内容 | 1-5 | 主观分 |
| 实施方案中对项目遇到突发状况的预判、应急预案措施，根据操作性，应急效果等情况（1-5分） | 1-5 | 主观分 |
|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中的进度控制要求，安排的组织合理、可控，工期进度符合招标文件实际需求等（1-5分） | 1-5 | 主观分 |
| 人脸识别方案 | 投标人提供安检与登机流程中人脸识别实施方案，根据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和系统性、完整性。 | 1-5 | 主观分 |
| 项目实施承诺 | 根据投标人项目总体实施承诺情况，在0-3分的区间范围内进行打分 | 0-3 | 主观分 |
| 产品技术参数情况 | 除不可偏离指标外，根据投标方所投设备（软件）技术参数(无法判断正负偏离的参数除外)打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8分，对标注▲为关键性参数条款及要求属负偏离或缺漏项的，每项扣2分，其他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除1分，扣完为止。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需逐项对招标文件进行响应，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未提供相应佐证材料的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负偏离。 | 0-28 | 客观分 |
| 培训及合理化建议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相关人员的培训、项目需求和理解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及增值服务等情况 | 1-3 | 主观分 |
| 售后服务 | 售后服务方案的详细程度和服务响应时间，以及售后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和保障措施，免费维护期外的后续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等 。根据（服务标准、响应时间、维护体系、定期巡检、人员培训等情况） | 1-4 | 主观分 |

评标委员会根据表格，对各投标单位的技术标进行书面审核和评论后，由各专家独立给分，打分时保留小数1位，每人一份评分表，并签名。在统计得分时，如果发现某一单项评分超过评分细则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评分表无效。投标人的技术标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算术平均值。计算时保留小数2位（第3位四舍五入）。

**2.商务标评审，满分30分**

2.1甄别异常报价

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由评标小组认定为异常报价，按无效标处理，不再进行评审：

2.1.1报价高于最高限价；

2.1.2评标小组一致认为投标人的报标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应当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说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说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经评标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确定该投标人无效。

2.2商务报价分计算方法如下：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办法：以所有有效报价中的最低报价为基准价，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

商务标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 计算时保留小数2位（四舍五入）。

小微企业评审价格=小微企业投标报价×（1-6%）

**注：1）.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是否给予价格扣除按前附表“小微企业有关规定”要求认定。**

3.计算总得分

总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 计算时保留小数2位（四舍五入）。

**三 、定标办法**

1.评标小组完成评标后，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方案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技术分也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采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抽取程序随机确定排列顺序）。评标小组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单位为中标候选人向采购人推荐，并提交经评标小组成员签字的评标报告。

2.采购人直接授权评标小组确定中标人。

3.当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重新组织招标。

**四、评标小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 第七章 义乌市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需双方根据\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成交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本合同（□是 □否）为可融资合同。

第一条、合同文件：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询标承诺、询疑答复、投标响应文件、双方来函。合同文件组成的所有内容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包括全部货物价款**（包括设备、备品备件、检验和维修设备及工具等）**、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资料费、检验、售后服务、税费、完成本项目的其它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等所有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整个采购项目的总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合同总金额中，合同总价不予调整。由供方开具正式增值税发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 数量（套） | 单价 （万元） | 总价 （万元） | 备注 |
| 1 | 自助行李系统 | | 4 |  |  |  |
| 2 | 自助登机门设备 | | 6 |  |  |  |
| 3 | 安检验证设备 | 自助验证闸机 | 4 |  |  |  |
| 人工验证柜台 | 3 |  |
| 安检信息系统升级（硬件加软件） | 1 |  |
| 4 | 费用总计 | |  |  |  |  |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三条、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所投设备及产品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设备（软件）内容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五条、保密条款

第六条、质保期

供方必须对合同中规定的设备（软件）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提供至少 年的质保期（货物另有规定的按原规定执行），时间从验收合格办理移交手续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供方须在合同约定时间内提供上门服务并免费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设备（软件）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并负责有关费用。供方不能修理和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如因需方使用不当造成故障，供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第七条、履约保证金：无

第八条、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第九条、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设备（软件），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提供；

2.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设备（软件）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提供；

3.如有转包或分包行为，甲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条、合同履行时间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 履行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款项支付

1、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需方向供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三十\_违约金。

2.需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需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千分之二向供方支付违约金。

3.供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供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二\_向需方支付违约金，由需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_三十日不能交货的，需方可解除本合同。供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需方解除合同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值千分之三的违约金，如造成需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供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供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供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供方逾期交货处理。供方拒绝更换货物的，需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未按规定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处以货款总额千分之 二 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_\_\_\_\_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诉讼

本合同项目所在地为义乌市，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合同双方确认

本合同及合同约定的其它文件组成部分中的各项约定都是通过法定招标过程形成的合法成果，如果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履约时应以有利于采购人的条款执行。如果不一致条款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形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合同双方也不存在且也不会签订任何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如果存在或签订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

第十七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本合同一式\_\_\_\_份，供需双方各执\_\_\_\_份，浙江明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执一份，义乌市财政局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第十九条、本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报义乌市财政局备案。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户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户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

# 

# 第八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一、技术标资信部分的部分格式：

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2.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3.法定代表人说明书格式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5.拟投入技术负责人及项目组成主要成员表

6.投标承诺书格式

7.所投设备（软件）说明一览表

8.规范偏离表

9.义乌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承诺书

二、商务标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1**.**投标函格式

2**.**开标一览表格式

3.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4.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格式

5.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

投标文件内容：（ 技术标或商务标）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字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第 （采购编号）招标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项目名称）的 设备和服务，并说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正确和真实的。

1.由 （签发单位）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后附该声明函后）。

2.由 （签发人）签发的投标人情况介绍。

3.其他资格、资质文件： 、 、 、

、 、 （空格处填写资格证书名称、复印件加盖公章后附该声明函后）。

4.本签字人确认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是真实的、准确的。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名称（盖章）： 签字（或盖章）：

地址： 职务：

传真： 电话：

邮编： 签署日期：

**法定代表人说明书（格式）**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法定地址： 。为 项目的投标、开标等事宜，签署上述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本说明书中的电子邮箱、钉钉不需注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项目名称：

日 期：

致：（采购人名称）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注册于 （注册地址）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本人 （授权人姓名）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特授权本单位的（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办理就 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授权人签名：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名： 联系方式（手机）：

电子邮箱：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说明书和身份资料即可。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性别 | |  | 年龄 | |  | 学历 | |  | 职称 | |  | | |
| 职务 | |  | 参加工作  时间 | | | 年  月 | | 从事类似  工作年限 | | | |  | | | | |
| 近三年负责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业主单位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内容 | | | 开竣工日期 | | | 质量等级 |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须置于投标响应文件中。

2、项目经理如有技术等级或职称证书，需将证书复印件附于表后。

3、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自行制作。

项目组成主要成员表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技术等级或职称 | 岗位 | 从事该岗位时间 | 工作经验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须置于投标响应文件中。

2、项目成员如有技术等级或职称证书，需将证书复印件附于表后。

3、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自行制作。

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根据贵方为 年 月 日ZCZJMD2020008招标项目的投标邀请，我方对该项目做出如下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部分

1、项目完成时限、范围、条件

2、解决问题、服务响应的速度

3、设备（软件）使用的培训、指导

4、其他承诺（复检、定期巡检等）

5、联系方式（联系人、联系电话、服务点、响应时间等）

6、其他售后服务承诺条件

产品质量部分

7、技术规范及相关产品标准：

8、产品都属于厂家原装正品产品：

9、产品“三包”内容：

10、质量问题的处理：

11、质量投诉的处理：

12、其它产品质量承诺：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所投设备（软件）说明一览表

招标编号：ZCZJMD202000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 **数量（套）** | **单价 （万元）** | **总价 （万元）** | **备注** |
| 1 | 自助行李系统 | | 4 |  |  |  |
| 2 | 自助登机门设备 | | 6 |  |  |  |
| 3 | 安检验证设备 | 自助验证闸机 | 4 |  |  |  |
| 人工验证柜台 | 3 |  |
| 安检信息系统升级（硬件加软件） | 1 |  |
| 4 | **费用总计** | |  |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投标方应此表在改变格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规范偏离表

招标编号：ZCZJMD2020008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  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 偏离情况  详细说明 |
| 商务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方应仔细对第三章招标项目要求进行逐条分析，如投标内容与招标文件内容有不一致的，则须在上表中列明并详细填写。

2、如招标文件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都一致的，则本表可以在相关的签字、盖章后，不需要填写其它内容或在“偏离情况详细说明”栏内只填写一个无字。

3、此表在不改变表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义乌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和代理机构名称

1、我单位已认真阅读了本项目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图纸、招标补充（答疑）文件及相关资料，对其全部内容和要求有实质性了解，并对这些内容表示理解且无任何异议，接受其全部内容及要求，承诺本单位的投标文件已经完全响应并符合其全部条件和要求，愿意参加投标并愿意中标

2、自愿接受义乌市财政局的管理，并严格遵守义乌市财政局制定的招投标管理制度、规范和纪律。

3、我单位承诺参与本次投标的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并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承诺财务状况良好，并已依法按时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我单位承诺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积极主动配合义乌市财政局的调查。及时、如实、全面地回答义乌市财政局提出的问题，并在调查笔录中签字确认。如拒绝签字确认的，则视为我单位及有关工作人员认可调查笔录中的全部内容，并对最终的调查结果无任何异议，且自愿放弃一切救济途径。

5、不转让、出借、涂改、伪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以其他方式允许其他单位（个人）以我单位（本人）名义承接业务。

6、不与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围标，不以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7、在备案、招标、投标、开标、评标、询标、中标、签订合同、合同备案等招投标预备和进行的全过程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有效，不弄虚作假。

8、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方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

9、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10、我方相信贵方的招标结果是公正、合法的，无论我方中标还是落标，我方将接受这一结果。

11、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依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规定与招标方签订合同。

12、不低于企业成本价投标，不恶意过高报价，不扰乱招投标的正常秩序。

13、严格遵守开标会议纪律，不在开标会场吵闹、滋事，服从工作人员指挥。

14、按照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式进行异议和投诉，不越级投诉，不无理投诉。如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上述承诺事项已认真逐项核对，均表达我单位真实意见，愿承担任何责任。若有任何弄虚作假内容或未遵守上述约定的，经查实后，愿意放弃投标及中标资格，如我单位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无条件接受义乌市财政局或相关监管部门作出的任何管理和处理决定，并自愿承担一切不利的后果。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字章）：

年 月 日

**投标函（格式）**

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_（全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招标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招标、投标等有关活动，为此提交下述文件：

1.技术标资信部分，正本一份，副本 份；

2.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 份；

4.其他：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支付的设备和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 \_\_\_\_\_\_ \_， 即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企业成本价为 元）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其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_\_\_\_个日历天。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将按严重失信行为上报信用办并记入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投标文件中未明确的东西，一律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代表职务：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全权代表签字：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 **数量（套）** | **单价 （万元）** | **总价 （万元）** | **备注** |
| 1 | 自助行李系统 | | 4 |  |  |  |
| 2 | 自助登机门设备 | | 6 |  |  |  |
| 3 | 安检验证设备 | 自助验证闸机 | 4 |  |  |  |
| 人工验证柜台 | 3 |  |
| 安检信息系统升级（硬件加软件） | 1 |  |
| 4 | **费用总计** | |  |  |  |  |

投标方名称（电子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

投标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 职 务:\_\_\_\_\_\_\_\_\_\_\_\_

1、投标报价须包括产品购置费、运输费、附件费、安装调试（系统集成）费、辅料费、设备维护费、培训费、税金、完成本项目的其它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等所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合同单价及总价不予调整。

2、按国家规定由中标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由中标人向税务机关缴纳。

3、此表在不改变表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4、同所投设备（软件）说明一览表保持一致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1、《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同时满足以上两个条件。如投标人提供非本企业制造的货物，须提供制造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或当地小微企业官网的查询截图（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浙江省内企业可在浙江小微公众号中查询）；**

**2、如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各方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或当地小微企业官网的查询截图（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浙江省内企业可在浙江小微公众号中查询）；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须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说明文件。**

**2.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